

证券代码：688707

证券简称：振华新材

公告编号：2022-060

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振华新材”）于2021年10月2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包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并且公司将随时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在规定期限内实际使用了人民币1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对资金进行了合理的安排与使用，资金运用情况良好。截止本公告日，公司的IPO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其中锂离子动力电池三元材料生产线建设（义龙二期）已顺利投产，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生产线建设项目（沙文二期）主体工程已竣工，项目建设正按照正常计划推进。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将上述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人民币1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提前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22日